

歷史建築登錄公告表

名稱	故新竹廳巡查五十嵐常輝外拾名之碑
類別 種類 位置或地址	歷史建築 碑碣 南庄鹿場日警紀念碑位在苗栗縣南庄鄉風美段 0346-0000 地號上。
定著土地範圍、地號、面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歷史建築範圍： 2. 歷史建築本體為於苗栗縣南庄鄉風美段 0346-0000 地號上。 3. 定著土地範圍： <p>歷史建築本體為經緯度座標為 24.536654, 121.026852，此土地所有權人為中華民國政府，土地管理單位目前為原住民族委員會，實際日常管理由陸家派出所負責，紀念碑本體約為 15 平方公尺，周遭腹地範圍約為 100 平方公尺。</p>
登錄理由及其法令依據	<p>一、登錄理由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建於1935(昭和10)年5月30日由新竹州竹南郡警察課長警部內田清志所立，主要紀念戰死之11名巡查及隘勇。 2. 具備南庄地區歷史、族群互動的重要過程。 3. 本案發生年代為日本治台「五年理蕃計畫」及「隘勇線推進」時期，突顯當時的日本政府之原住民政政策。 4. 碑文中四位原住民隘勇為賽夏族籍，可納入賽夏族史。 <p>二、法令依據：</p> <p>依據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3款規定辦理登錄，歷史建築登錄依下列基準為之：三、具地區性建造物類型之特色者。</p>

圖 照 說 明



圖片一故新竹廳巡查五十嵐常輝外拾名之碑（航照圖套繪地籍圖）。